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间确认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 309.51 万元，其中确认的信用减值金额为 227.34 万元，确认的资产减值金额为 82.17 万元。明细如下表：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 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2,928.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2,905.31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907,612.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5,204.32
	小计	2,273,425.33

资产减值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9,968.70
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61,725.22
	小计	821,693.92
	合计	3,095,119.25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末，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根据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2026年一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 2,273,425.33 元，具体明细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2,928.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2,905.31
	应收款项融资	-1,907,612.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5,204.32
	合计	2,273,425.33

2、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并根据相应的金融资产分类，将减值准备计入相关的科目。其中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 159,968.70 元。

3、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并根据相应的金融资产分类，将减值准备计入相关的科目。其中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661,725.22 元。

三、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公司对以下资产，予以核销，核销依据充分，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元）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	计提比例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共 10 笔）	应收货款	7,742,225.31	7,742,225.3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7,742,225.31	7,742,225.31	100%		

四、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期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3,095,119.25 元，减少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5,119.25 元，减少 2026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95,119.25 元，已在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报表中反映。

公司本次核销的 7,742,225.31 元应收账款已按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准备，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不影响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损益，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是依据相关资产实际状况并遵循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决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该事项计提依据充分，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具真实性和可靠性，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状况，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要求作出的

审慎决策，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及核销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